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以当面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公司 9 名董事。应参与此次会议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临时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本次会议决议事项公告如下：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 9 票，其中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审议通过。

为规避有色金属价格波动对公司原料采购、产品销售、贸易业务的风险，减少因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绩的影响和冲击，保障公司2021年度生产经营目标，结合公司实际，董事会同意将2021年度铜套期保值计划数量由不超过36,820吨调整为不超过46,820吨，除此之外，其余品种套期保值计划数量保持不变。

2、《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 4 票，其中同意票数 4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2.1“关联交易的程序与披露”的规定，表决该议案时，公司 5 名关联董事程睿涵先生、杨奕敏女士、姚家立先生、宋兴诚先生、韩守礼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3、《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 9 票，其中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4、《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票数 9 票，其中同意票数 9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公司四位独立董事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已认可公司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发表了事前认可书面意见，同时对调整 2021 年度套期保值计划、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董事会召开之前对本次会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相关意见和建议。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